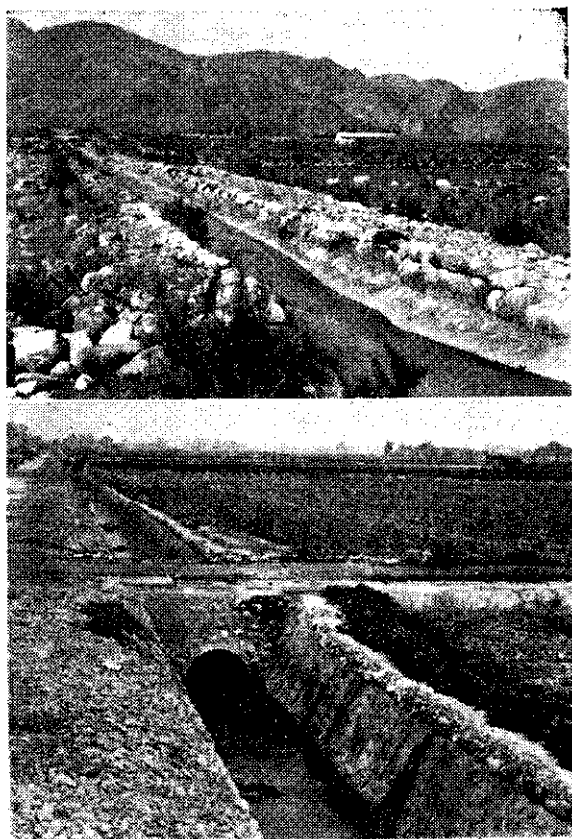




灌溉渠道漏水嚴重

分是易蝕的半幼年峽谷，又是鬆軟地層所構成，所以泥沙淤積至為嚴重。

據調查，自民國28年至67年，水庫淤沙量達7,350萬立方公尺，占有有效蓄水量的48.8%（年平均1.22%，即184萬立方公尺），使烏山頭水庫原有蓄水量1億5千萬立方公尺，降至目前的9,533萬立方公尺！水土涵養，興建攔砂壩，設置保護帶，務必在短期內完成。

應興建小水庫

第三，工業用水需求日盛，應建小水庫以應急需。嘉南地區的公共、工業用水，近年來需要量激增，而所倚賴的水源，皆來自為農田用水單目標而興建的烏山頭水庫，將來有侵占灌溉用水的憂慮。為供應公共與工業用水，及補救枯水年分的灌溉，應重新規畫興建小型水庫。

例如越域旗山溪引水，興建關廟水庫，以解決台南市自來水之需，以及開發附近1,200公頃的看天田。利用六重溪興建東山水庫，以解決白河地區用水的匱乏。

在八掌溪支流赤蘭溪興建竹頭崎水庫，以解決嘉

義縣竹崎、中埔等一帶農田用水的不足。並在八掌溪上游興建大湖水庫，牛稠溪支流興建獅子頭水庫，以及三疊溪興建馬湖嶺水庫等。

渠道容量不敷所需

第四，農民應按規定栽培，以免影響灌溉制度。台灣近年來農業經營結構改變，在農業機械化推展、農作物品種改良，以及栽培技術改進下，往往因忽略灌溉管理的配合，而造成今日農田用水效率的不當。

因為現有的灌溉渠道設計，是在60年前農村勞力充足時所設計，農忙互相交換勞力，每輪區在25~30日內完成插秧工作。

但現在的農田耕作趨於機械化，使整田和插秧工作集中，田間需水量也跟著大量增加，但渠道容量不變，使供水不敷所需，以致造成農民搶水的現象。

農民應配合灌溉計畫

並且因為近年農田普遍使用殺草劑，由於殺草劑施放前後，田間必須維持一定水深，也大量增加用水量。因而常擾亂農田灌溉計畫，並造成農民多存水的心理。

土木、建築、水利工程承建

行政院國軍退役
官兵輔導委員會

農業開發處

李雲潤

連絡處：台北市寧安街50巷2號
電話：(02)7519925~7